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收购

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本次收购标的为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板电子”、“目标公司”）100%股权。快板电子具有20年的行业经验，是全球领先的背板供应商，主要从事通讯基站背板/中间板组装，电子机械组装，系统集成等全方位业务，为华为、烽火、新华三、诺基亚等客户提供专业的电子联装服务。

2、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光弘科技”）根据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弘集团”、“受让方”）购买 TTM TECHNOLOGIES, INC.（以下简称“TTM”）的附属公司TTM IOTA LIMITED（以下简称“TTM IOTA”、“转让方”）持有的快板电子100%股权。

3、2023年3月8日，光弘集团、光弘科技与TTM IOTA共同签署了《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协议”）。经双方协商，TTM IOTA拟转让快板电子100%股权的购买价格初步评估为1180万美元。根据转让协议最终实际购买价格将基于目标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按照中国公认会计准则编制的资产负债表进行计算。

4、本次股权收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TTM IOTA LIMITED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百慕大
- 4、成立时间：1999年07月20日
- 5、主要办公地点：18/F, Metropole Square, 2 On Yiu Street,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China
- 6、授权代表：Todd Blake Schull
- 7、注册资本：12000美金
- 8、营业执照注册号：26768
- 9、主营业务：向中间控股公司投资控股和提供管理服务
- 10、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TTM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Switzerland) GmbH	100%

11、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2、交易对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 (1) 资产名称：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
- (2) 资产类别：股权投资
- (3) 权属情况：标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4) 资产所在地：中国上海

2、标的公司概况

- (1) 公司名称：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 成立时间：1999年11月29日
- (3) 法人代表：KYLE ANDREW MIGDAL
- (4) 注册地：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421号虹漕大楼第2层
- (5)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通信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紧固件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风机、风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TTM IOTA LIMITED	100%

（7）标的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总资产	241,444,170.28	254,197,897.43
净资产	150,309,629.91	143,190,914.00
营业收入	301,224,407.96	383,077,388.93
净利润	7,611,780.25	6,681,280.75

（8）诚信情况：经核查，标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本次交易完成后，快板电子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为快板电子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快板电子进行财务管理的情形，以及其他快板电子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公告日，快板电子不存在为其他方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的情况，快板电子与公司间不存在经营性往来；本次交易完成后，快板电子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其他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弘集团（“受让方”）、TTM IOTA（“转让方”）；

2、购买价格：依据转让协议：拟转让股权的购买价格将基于目标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按照中国公认会计准则编制的资产负债表 进行计算，金额为总资产（包括现金和公司间账目）减去总负债，其结果根据转让协议2.4（3）条约定的汇率转

换成美元后，再减去贰佰贰拾伍萬美元（小写：2,250,000美元）后的数额（“购买价格”）。

3、支付方式：现金购买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支付安排：根据转让协议的规定，首期款：300万美元（含100万美元保证金）；交割款：在2023年3月30日支付交割款780万美元；尾款：剩余尾款在交割日后90日内支付。

6、转让协议生效条件：协议经各方签署后即刻生效

7、交易标的交付状态：正常运营

8、主要交割条件：

拟议交易的交割（“交割”）应在2023年3月31日（“交割日”）发生。在交割日前两(2)个工作日内，下列交割条件（“交割条件”）应得到满足或被受让方（或被转让方，在相关交割条件之完成系受让方义务的情况）豁免。

(1)各方的陈述与保证在签署日以及截至交割日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真实准确且不具有误导性；

(2)各方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适当履行并遵守本协议所包含的其各自需在交割日或之前履行或遵守的所有协议、承诺、义务和条件；

(3)不存在拥有相关管辖权的政府机构宣布本协议项下拟议交易违反了任何适用法律或要求终止或暂停拟议交易

9、交割时间：拟交易的交割应在2023年3月31日（“交割日”）

五、涉及购买、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权债务重组等情况，交易完成后预计不会新增关联交易或形成同业竞争。

六、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收购的目的

公司本次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收购快板电子股权，有利于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在通信设备、工业控制等领域的发展，满足客户多元化服务的需要。并利用目标公司的优质客户资源，与公司现有业务展开协同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与此同时，收购完成后快板电子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有助于提升

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存在的风险

（一）交易实施风险

本次交易尚未最终完成，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不排除因交易主体无法履行承诺、不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单方面解除协议等违约行为，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进行，或继续进行但已无法达到原交易目的的风险。

（二）收购整合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快板电子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对目标公司进行整合，最大程度地发挥收购后的整体协同效应。但由于不同企业的成长经历和环境不同，在管理体系、经营风格和财务运作方式上都存在差异，公司与目标公司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尚具有不确定性，客观上存在收购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在经营管理体系和财务体系等方面统筹规划，加强管理，最大程度的降低收购整合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资为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关于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0日